2022年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基本支出总表

（五）项目支出总表

（六）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宣传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文化、广播电视、旅游和体育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负责全区文化、广播电视、旅游和体育等领域的行政许可与服务，执法与行业管理；管理全区社会文化、艺术事业，指导和开展群众文化、少儿文化、艺术交流、文艺创作等工作。管理群众体育、 竞技体育、体育交流工作，组织和指导全民健身活动的开展； 加强对全区文化产业的管理；负责本行业系统内的人才队伍建设；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下设办公室、政策法制科、综合监督科、文化事业促进科、文化产业发展科、广播电视文物科、旅游管理科、体育事业促进科、体育产业发展科、审批服务科、执法一科、执法二科、执法三科、执法四科、机关党委（人事科），共 15 个科室。行政编制数 61 人，实有在编人数 55 人；事业编制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21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8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

聘人员 36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14 辆。

三、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一）旅游休闲发展

1.推进甘坑客家小镇、百师园 A 级国家旅游景区创建，积极申报 3A 景区，推动景区品质提升。

2.开展行业服务质量暗访，旅游企业服务质量对标学习及业务培训。

3.红花岭矿坑主题水乐园、大运北国际化文创街区、坪地低碳城片区等重点文旅项目的宣传推广。

4.组织开展星级酒店“粤菜师傅”行业技能竞赛活动。

（二）体育产业发展

5.出台《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财政专项资金支持体育产业实施细则》和相关配套文件。

6.根据疫情防控政策，举办沃尔沃中国公开赛、中超联赛、CBA 联赛及 WHL 冰球联赛等大型体育赛事活动。

7.根据疫情防控政策，举办 2 场高品质的大型商业演艺活动，推动周边文体旅消费，打造演艺品牌活动集聚地。

8.建设 3 个示范引领作用强、体育特色鲜明、业态功能完善、辐射效益良好的体育消费示范集聚区。

9.加强体育与文化、旅游、教育、康养、医疗等产业融合发

展，推进 2 个“体育+”优秀新业态的评选工作。

（三）群众体育发展

10. 做好龙岗承办的省运会花滑、冰球项目赛事组织和保障工作。

11. 组织开展龙岗区第六届运动会。

12. 举办好文体旅游体闲季、城市定向赛、体育关爱工程等重要赛事活动。

（四）竞技体育发展

13. 创建 5 个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训练基地、50 个后备人才训练基地。

14. 推进 3 名以上运动员代表国家参加 2022 年杭州亚运会，并获得 3 枚以上奖牌。推进区青少年体育训练中心、龙岗体育示范学校建设。

15. 争取 200 名以上本土运动员代表深圳市参加第十五届广东省运动会。

（五）公共文化服务

16. 持续办好深圳声乐季等文化品牌活动，彰显龙岗城市魅力。

17. 推动文艺院团高质量发展，加强文化类社会组织孵化培育。

18. 举办龙岗区优质公共文化服务项目遴选大赛，开展广播电视类公益广告作品征集评选活动。

（六）文旅市场监管

19.研发并推广运用文体旅游智慧执法系统，提升执法效能。

20.深入推进安全生产监管标准化与精细化。

21.持续推进政府服务改革。

22.以最严格最全面最彻底的措施做好文体旅游行业疫情防控。

（七）加强自身建设

23.扎实开展政治理论学习，坚持第一议题学习制度、实施能力素质提升“赋能行动”、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

24.创新廉洁从政教育，组织开展谈心谈话、观看红色电影主题教育活动、凝心聚力集体活动、廉政主题趣味运动会、打造“文化+”廉洁教育品牌。

25.防范廉政风险，建立定期风险研判制度、完善重点领域制度建设、形成明察暗访工作常态化、组织开展党内谈话工作。

26.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支部建在科室（重点项目）上、开展评优评先活动、党建带群团组织建设、弘扬拥军爱国正能量、依规依纪保障党员权利。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部门预算收入 45,492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25,125 万元，增长 123%。2022 年部门预算支出 45,492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25,125 万元，

增长 123％。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一是政府投资项目 26,500 万元纳入部门预算；二是提前下达体育彩票公益金上级资金 454 万元纳入部门预算、根据 2022 年体育彩票公益金预计分成收入增加 332 万元。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预算 45,492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3,589 万元、公用支出 25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74 万元、项目支出 41,279 万元。

（一）人员支出 3,5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劳务费。

（二）公用支出 25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74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

（四）项目支出 41,279 万元，具体包括：

1.法律顾问服务经费（通用项目）20 万元，主要用于法律咨询服务；2.课题调研经费（通用项目）30 万元，主要用于对

文体公共服务、文体旅游产业发展问题的调查研究，后期补充调研、专家评审、研究成果制作与推介等相关项目；3.财政代编一级项目（市本级）454 万元，主要用于扶持深圳市高水平运动项目、体育传统项目，是市级提前下达体彩公益金经费,2021 年无相关预算；4.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15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家具、耗材、复印纸等办公用品的支出，较 2021 年调整预算数减少 12 万元，减幅 4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无购买办公电脑；5.群众体育事业 1,104 万元,主要用于扶持中国国际象棋国家队训练基地、开展文体旅游休闲季、奖励我区获奖运动员及教练员、开展国民体质监测工作，较 2021 年调整预算数增加 389 万元，增幅 54%，主要原因是我区运动健儿在奥运会、全运会、市运会均取得佳绩，体育竞赛及人才培养奖励金增加 585 万元；6.体育产业发展 2,313 万元，主要用于备战 2022 北京冬奥会及共建国家冰球队深圳龙岗训练基地、大运中心场馆租赁服务、大运中心一切险、体育产业资金扶持项目的专项审计等业务开支，较 2021 年调整预算数减少 2,456 万元，减幅 51%，主要原因是深圳俱乐部中超联赛补贴 2,500 万元转由产业扶持资金开支；7.旅游行业业务管理 345 万元，主要用于挖掘旅游资源，举办特色文化旅游活动、提升我区旅游行业服务质量，做好旅游统计分析、旅游行业培训及其他行业管理工作，较 2021 年调整预算增加 216 万元，增幅 167%，主要原因是新增观光双层巴士项目 200 万元；8.文化事业发展 2,380 万元，主要用于策划举办深圳声乐季等品

牌文化活动，组织高雅艺术进基层、优质公共文化项目遴选大赛等系列文化惠民项目，实施开心麻花惠民演出和原创剧目创作，履行顶尖人才（邢东）落户奖励和艺术研究所运营，打造书吧等新型公共文化空间，支持群众文艺精品创作和文艺院团发展，推进省示范区创建后续工作；9.政策法制工作 55 万元，主要用于政策法制画册制作、重点文体活动摄影摄像制作等相关项目，较 2021 年调整预算增加 15 万元，增幅 38%，主要原因是增加文体活动摄影摄像制作等；10.文体 26,500 万元，主要用于布吉文体中心项目、龙岗区社会足球场地建设工程三期、以及龙岗区社会足球场地建设工程四期支出，按全区工作部署将 2022 年政府投资项目列入预算；11.政府性基金-体育彩票公益金项目 2,442 万元，主要用于承接广东省运动会冰球及花滑项目、第六届区运会、极限运动嘉年华、国际象棋文化周等全民健身活动及资助我区单项体育协会开展活动等；12.一般管理事务 95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社工服务 10 名；13.文化市场管理 243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市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和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日常工作开展，较 2021 年调整预算减少 65 万元，减幅 21%，主要原因是安全生产工作不再集中采购，转由各相关业务科室依实际开展；14.文化产业发展 40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产业集聚空间安全生产督查及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专项经费考核等，较 2021 年调整预算减少 76 万元，减幅 66%，主要原因是文化产业统计工作调查转由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开展；15.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 70 万元，主要

用于全区安全播出应急预案和安播演练、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行业数据统计业务经费等,较2021年预算增加40万元,增幅133%,主要原因是增加全区安全播出应急预案和安播演练等；16.党组织建设（通用项目）25 万元，主要用于党建技术服务、开展局机关党员政治生日等主题党日活动工作经费、开展党员干部党建及廉政教育培训；17.宣传经费（通用项目）8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龙岗文化事业、文化活动宣传，体育事业、体育类活动宣传，龙岗广电、旅游领域宣传推广项目；18.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财政专项资金5,068万元，主要用于深足、深圳男篮、昆仑鸿星冰球俱乐部等职业俱乐部参加顶级职业联赛的赛事补贴及威武电竞俱乐部的落户补贴，较 2021 年调整预算增加 3095 万元，增幅157%，主要原因是根据新产业政策CBA联赛补贴增加450万元、深圳俱乐部中超联赛补贴2,500万元转由产业扶持资金开支。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共计 507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0万元、工程采购0万元、服务采购507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61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维持正常“三公”经费开支。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2年预算数0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2022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22年预算数5万元，比2021年增加0万元，主要是用于相关部门来深交流学习、专题研讨、检查指导工作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2年预算数56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2022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1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主要是未新购置公务车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2年预算数56万元，比2021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主要是公务车辆有14辆，用于局本级机关及下属单位根据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执行公务和开展基层工作调研等业务活动所开支的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实施部门预算绩

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共1家基层单位，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2 年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41,279万元，设置并编报18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法律顾问服务经费（通用项目）	20	按要求完成法治政府建设相关工作
课题调研经费（通用项目）	30	强化文体旅游宣传，开展相关调查研究。协力推进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建设，支持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完成创建。提升我区文体旅游影响力与

		辐射力,助力东部文化高地建设；提升公共文体服务能力，增强市民文体获得感,为龙岗营商环境优化提供文体服务支撑;协力支持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助力普惠型公共文体服务体系建设。
财政代编一级项目（市本级）	454	补助 11 个 A 级社会体育指导员服务站、资助 10 个一级社会体育指导员服务点、开展第十八届外来青工文体节三人篮球赛、开展国民体质测定。扶持 37 所高水平运动学校及传统项目学校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	15	保障机关业务正常运行
群众体育事业	1,104	按要求完成国民体质测定;按文件审核及发放人才奖励金;按活动计划开展体育赛事活动。
体育产业发展	2,313	力争龙岗区体育产业总产出年均增长。
旅游行业业务管理	345	通过对旅游品牌和整体形象的建设,增强龙岗旅游吸引力，擦亮龙岗旅游品牌，力争旅游人数、旅游总收入有较大幅度增长,全面完成区政府下达的目标任务。
文化事业发展	2,380	1、开展群众艺术交流与展演、龙岗高雅艺术进基层(各类文化惠民进基层演出活动)、优质公共文化服务项目遴选大赛等系列活动,全年共计超过 100 场文化活动，为龙岗市民

		提供高质量的惠民文化活动；2、继续举办“深圳声乐季”品牌文化活动，提升龙岗城市形象；3、对龙岗区文艺精品创作政策扶持和非遗项目保护补助与传承活动扶持，保持龙岗区文艺创作活力，弘扬传统文化；4、推进书吧建设、运营，抓好已建成 2 个书吧的运营管理，推进建成 2 个新的书吧；5、做好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绩效管理；6、社会组织孵化培育及服务，使更多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7、引进开心麻花惠民演出 40 场；原创剧目创作 1 部，举办龙岗戏（喜）剧节。
政策法制工作	55	强化文体旅游宣传，开展相关调查研究。强化宣传推介工作，协力推进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建设，支持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完成创建；按要求完成重点改革、法治政府建设和党政信息考核工作。
文体	26,500	完成布吉文体中心主体工程、足球场建设。
政府性基金-体育彩票公益金项目	2,442	参与全民健身的人数不断增多；社会体育指导员服务水平和管理能力得到提升；全区体育人口进一步增加；组织开展全民健身活动 90 场以上，公益培训完成不少于 10000 课时。

一般管理事务	95	为完成中央和省、市部署安排的工作任务，保障全年文体旅游媒体宣传。为基层提供公共文化服务。
文化市场管理	243	1、以国务院关于“双随机”执法检查的工作要求和文化部关于文化执法场所检查全覆盖的要求为牵引，以龙岗区文化场所分级分类管理办法和“双随机”抽查办法为抓手，以大队绩效考核办法为制度保障，切实提升文化安全，为龙岗区群众提供一个健康、安全、和谐的文化娱乐环境。2、依据国家的法律法规对全区文体经营场所进行日常监管、宣传教育、安全评估，以严格执法、文明执法推动龙岗区文化、体育、新闻出版和广播电视事业的繁荣发展，充分发挥文化“引领风尚、教育人民、服务社会、推动发展”的作用。积极应对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社会结构深刻调整的新形势，探索建立文化创新执法体系；积极应对各种思想文化交流交融交锋更加明显、斗争尖锐复杂的新形势，增强我区文化整体实力和文化竞争力，抵御敌对势力的文化渗透，维护国家文化安全。3、引导全区文化市场规范有序、繁荣发展，高质量、高效率完成文体

		旅游（广电）行政审批和行政服务业务。4、依法、及时、规范的审批文化、体育（高危险性经营项目）、广播电视、电影、新闻出版和旅游领域的行政会许可项目。
文化产业发展	40	1.根据上级部门有关安全生产工作要求，落实安全监管“一岗双责”责任制，督促文化产业集聚空间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强文化产业集聚空间安全管理，进一步完善集文化产业聚空间应急机制。2.更好地跟踪监管我区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专项经费使用情况，促进我区文化产业集聚空间、文化产业公共服务平台及重点文化企业规范经营和科学发展。
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	70	为了《广播电视管理条例》、《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管理规定》、《广播电视行业统计管理规定》、《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统计调查制度》、《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关于推动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之“新时代精品工程”的要求，加强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经费使用和管理，有计划的开展业务培训工作、业务宣传、鼓励民营传媒企业激发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单位创作热情，促

		进我区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网络视听等节目的市场繁荣。
党组织建设（通用项目）	25	（一）提升党建工作水平。切实履行抓党建职责，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切实改进机关作风，完善谈心谈话制度，加大学习培训力度，加强社会组织党的建设。（二）提高党支部建设质量。抓实机关党支部建设，建强党支部干部队伍，严格执行“三会一课”等组织制度，开展“支部主题党日”和“党员政治生日”活动。强化党支部在选人用人中的作用。（三）强化正风肃纪。切实落实主体责任，有效落实监督责任，持续整治“四风”问题，提升廉政教育水平。
宣传经费（通用项目）	80	依据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体育法、旅游法等相关法规、政策，落实区委区政府打造文体高地要求，创建国家、省级示范区，履行文体旅游宣传推介职能，保障全年文体旅游媒体宣传。
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财政专项资金	5,068	1、为勇当深圳先行示范区建设排头兵，打造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的高水平深圳东部中心，推进体育产业和文体旅产业融合发展，提高体育产业及各产业融合服务水平。2、进一步推动我区文化体育事业发展，提高我区文化体育水

		平，引进拔尖人才。

备注：无。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 财政拨款预算 69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48 万元，增长 27%。主要是聘员改革，以事定费人员由项目支出纳入聘员支出统一管理，增加聘员工资福利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0 月，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共有车辆 14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2022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本单位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 29,396 万元、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454 万元，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

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45,492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87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096	文化和旅游	6,520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9,396	行政运行	3,099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文化活动	1,480
三、单位资金	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900
1.事业收入	0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243
2.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478
3.上级补助收入	0	体育	8,357
4.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体育竞赛	2,908
5.其他收入	0	群众体育	509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体育交流与合作	4,940
		广播电视	70
		监测监管	70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4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2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
		三、城乡社区支出	26,5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500
		城市建设支出	26,500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四、住房保障支出	537
		住房改革支出	537
		住房公积金	266
		购房补贴	271
		五、其他支出	2,896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896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896
本年收入合计	45,492	本年支出合计	45,492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45,492	支出总计	45,492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收入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余、结转
		政府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拨款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45,492	16,096	4,213	6,815	5,068	0	29,396	0	0	0	0	0	0	0	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2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45,492	4,213	41,279	507	114	0

表 4

基本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总计	政府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4,213	4,213	4,213	0	0	0	0	0	0	0	0	0
工资福利支出	3,149	3,149	3,149	0	0	0	0	0	0	0	0	0
基本工资	1,190	1,190	1,190	0	0	0	0	0	0	0	0	0
津贴补贴	565	565	565	0	0	0	0	0	0	0	0	0
奖金	731	731	731	0	0	0	0	0	0	0	0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1	251	251	0	0	0	0	0	0	0	0	0
职业年金缴费	88	88	88	0	0	0	0	0	0	0	0	0
住房公积金	266	266	266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8	58	58	0	0	0	0	0	0	0	0	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0	690	690	0	0	0	0	0	0	0	0	0
办公费	91	91	91	0	0	0	0	0	0	0	0	0

表 4

基本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总计	政府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会议费	5	5	5	0	0	0	0	0	0	0	0	0
培训费	6	6	6	0	0	0	0	0	0	0	0	0
公务接待费	5	5	5	0	0	0	0	0	0	0	0	0
劳务费	440	440	440	0	0	0	0	0	0	0	0	0
工会经费	29	29	29	0	0	0	0	0	0	0	0	0
福利费	12	12	12	0	0	0	0	0	0	0	0	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6	56	56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交通费用	46	46	46	0	0	0	0	0	0	0	0	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4	374	374	0	0	0	0	0	0	0	0	0
退休费	374	374	374	0	0	0	0	0	0	0	0	0

表 5

项目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2022 年预算													
	总计	政府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41,279	11,883	6,815	5,068	0	29,396	0	0	0	0	0	0	0	0
法律顾问服务经费（通用项目）	20	20	2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课题调研经费（通用项目）	30	30	3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财政代编一级项目（市本级）	454	0	0	0	0	454	0	0	0	0	0	0	0	0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	15	15	15	0	0	0	0	0	0	0	0	0	0	0
群众体育事业	1,104	1,104	1,104	0	0	0	0	0	0	0	0	0	0	0
体育产业发展	2,313	2,313	2,313	0	0	0	0	0	0	0	0	0	0	0
旅游行业业务管理	345	345	345	0	0	0	0	0	0	0	0	0	0	0
文化事业发展	2,380	2,380	2,38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表 5

项目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2022 年预算													
	总计	政府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政策法制工作	55	55	55	0	0	0	0	0	0	0	0	0	0	0
文体	26,500	0	0	0	0	26,500	0	0	0	0	0	0	0	0
政府性基金-体育彩票公益金项目	2,442	0	0	0	0	2,442	0	0	0	0	0	0	0	0
一般管理事务	95	95	95	0	0	0	0	0	0	0	0	0	0	0
文化市场管理	243	243	243	0	0	0	0	0	0	0	0	0	0	0
文化产业发展	40	40	4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	70	70	7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党组织建设（通用项目）	25	25	25	0	0	0	0	0	0	0	0	0	0	0
宣传经费（通用项目）	80	80	8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财政专项资金	5,068	5,068	0	5,068	0	0	0	0	0	0	0	0	0	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45,492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87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096	文化和旅游	6,52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9,396	行政运行	3,09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0
		文化活动	1,48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900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243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478
		体育	8,357
		体育竞赛	2,908
		群众体育	509
		体育交流与合作	4,940
		广播电视	70
		监测监管	70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4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2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
		三、城乡社区支出	26,5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500
		城市建设支出	26,5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537
		住房改革支出	537
		住房公积金	266
		购房补贴	271
		五、其他支出	2,896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896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896
本年收入合计	45,492	本年支出合计	45,492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收入总计	45,492	支出总计	45,492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16,096	4,213	11,88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87	3,104	11,883
	20701	文化和旅游	6,520	3,104	3,416
	2070101	行政运行	3,099	3,099	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0	0	320
	2070108	文化活动	1,480	0	1,480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900	0	90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243	0	243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478	5	473
	20703	体育	8,357	0	8,357
	2070305	体育竞赛	2,908	0	2,908
	2070308	群众体育	509	0	509
	2070309	体育交流与合作	4,940	0	4,94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708	广播电视	70	0	70
	2070806	监测监管	70	0	7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	0	4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40	0	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	572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2	572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2	232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1	251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	88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7	537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7	537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6	266	0
	2210203	购房补贴	271	271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2021 年	61	0	5	56	0	56
	2022 年	61	0	5	56	0	56
	增减变化金额	0	0	0	0	0	0

注：无。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29,396	0	29,39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500	0	26,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500	0	26,5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6,500	0	26,500
	229	其他支出	2,896	0	2,896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896	0	2,896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896	0	2,896

注：无。

表 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主管部门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文化产业发展	起草全区文化产业服务政策措施和发展规划，负责全区调查研究、法规宣传、数据统筹、对外交流、文化产业规划等文化产业服务体系建设工作。加强对全区文化产业的管理、指导、协调。指导文化产业基地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指导、协调市场化运作的大型文化活动。	40	40	0
	基建	布吉文体中心项目、龙岗区社会足球场地建设工程（三期）、龙岗区社会足球场地建设工程（四期）	26,500	26,500	0
	体育产业发展	统筹全区体育产业化发展，制订体育产业发展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体育产业基地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指导、协调市场化运作的体育赛事。指导与监管大运中心运营。	2,313	2,313	0
	文化市场审批与执法	1、负责拟定文化、广播电视、旅游、电影、出版、文物和体育等行政执法工作计划、总结。监督检查、指导协调全区性文化旅游体育市场大检查、专项督查和专项整治工作。处理有关文化旅游体育市场执法的信访、投诉。负责全区文化旅游体育市场执法数据上报及相关资料汇总等事务。审查行政执法的法律文书。负责执法的案件审查工作。统筹全局安全生产，依法做好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和文物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配合相关部门做好三防、应急相关工作。负责文化市场智慧化建设。承担区文化市场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和文化市场行业管理监督工作。 2、负责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实施对文化、高危险性体育项目、广播电视、旅游等领域市场经营主体及经营活动的行政许可。负责受理文物管理和体育领域审批服务事项。统筹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以及与此相关的事项管理、标准化建设、流程创新与优化、政务服务以及审批服务窗口建设。	243	243	0
	广播电视	贯彻执行有关广播电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指导、监督广播电视安全播出。负责广播电视、文物单位	70	70	0

		的行业管理。指导广播电视有关单位做好安全防范工作。			
	体育彩票公益金	用于资助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增强国民体质，开展青少年体育，资助竞技体育队伍发展，促进全民健身事业的发展。	2,442	2,442	0
	引进人才	通过引进人才推动我区青少年体育运动，选拔、培养体育后备人才，促进我区文化体育事业发展，留住存量人才。	88	88	0
	扶持旅游业、文化体育业产业发展	为勇当深圳先行示范区建设排头兵，打造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的高水平深圳东部中心，推进文体旅产业融合发展，提高文化、旅游、体育产业及各产业融合服务水平。	4,980	4,980	0
	上级提前下达资金	完成上级下达资金拨付	454	454	0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4,213	4,213	0
	维持运作	主要用于维持单位正常运行等	110	110	0
	政策宣传、制定及内部监管	1、宣传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文化、广播电视、 旅游、体育和文物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并结合实际，起草有关事业的发展规划，制订年度工作计划，研究拟订具体实施办法，做好指导实施和监督检查工作。 2、负责党务、纪检、监察、意识形态、统战、文明创建、计划生育、工青妇、机构编制、人事、工资业务、社会保险、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统筹规划、组织指导文体人才队伍建设。负责全局作风建设。	210	210	0
	旅游行业业务管理	组织旅游资源普查。拟订旅游形象宣传计划，指导开拓区内外旅游市场，开展区域旅游合作。组织协调重大旅游节庆盛事活动。组织开展游客咨询服务工作。拟订旅游资源保护和利用的总体规划和开发战略，促进旅游投资和项目开发，监督管理旅游服务质量。组织开展旅游业统计、分析工作。组织指导旅游行业人才教育培训。协调指导旅游业信息化建设，指导、扶持旅游行业协会发展。	345	345	0
	文化事业发展	起草全区公共文化服务及文化艺术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协调全区公共文化服务工作。指导、协调全区性重大公共文化活动。推动全区群众文化品牌活动建设。指导全区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和基层综合文化服务站（点）事业建设与行业管理。培育、扶持、指导群众文化社团建设，开展群众文化作品创作及评奖。协调全区性文化艺术比赛、展览和非营业性演出。负责文化艺	2,380	2,380	0

		术工作的对外交流。			
	体育事业发展	起草全区体育事业发展规划，制订年度体育竞赛、群体活动、业余培训、体育交流等计划，做好社会体育指导工作。负责区竞技体育、体育交流以及指导全民健身活动、国民体质测定工作。指导多层次、多形式的体育训练，加速后备人才队伍的建设。负责各类运动项目裁判员的业务培训。指导社会体育指导员、国民体质测定上岗人员的培训。协调本区域内举办的非市场化运作的体育赛事。负责全区体育创先活动的组织、协调和指导工作。对群众体育发展指导中心、业余体校、体育中心管理处进行业务指导，对各单项协会事业建设及业务建设进行指导、协调、监督、服务。	1,104	1,104	0
	金额合计		45,492	45,492	0
年度总体目标	1、宣传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文化、广播电视、 旅游、体育和文物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并结合实际，起草有关事业的发展规划，制订年度工作计划，研究拟订具体实施办法，做好指导实施和监督检查工作。2、管理全区社会文化、艺术事业，指导和开展群众文化、少儿文化、艺术交流、文艺创作等工作。管理群众体育、 竞技体育、体育交流工作，组织和指导全民健身活动的开展。3、负责全区文化、广播电视、旅游和体育等领 域的行政许可与服务、行业管理。承担维护旅游市场秩序和服务质量的监管责任，组织指导旅游宣传推广工作。4、组织开展文化、体育和旅游行业的交流与合作。5、推进文化、广播电视、旅游和体育创新发展， 推进相关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6、负责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体育领域的日常执法工作。7、依法做好文化、广播电视、旅游和体育领域 的相关安全生产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数量	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场次	＞80 场	
			体育公益培训课时	＞10000 课时	
			开展文化惠民活动场次	＞100 场	
		质量	举办的活动、赛事验收把关程度	严格	
			年度巡查和投诉案件处理率	100%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	工作计划完成及时性	及时	
			投诉案件处理及时性	及时	

		成本	预算执行率	＞96%
			是否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符合
	效益	经济效益	有效促进我区文化产业发展	有效
			有效促进我区旅游产业发展	有效
			有效促进我区体育产业发展	有效
		社会效益	有效引导全区文化市场规范有序、繁荣发展	有效
			有效引导全区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单位发展	有效
			挖掘我区优秀运动员	持续开展
			举办惠民文化体育活动，丰富群众文化体育娱乐生活，提升市民文化素养及体育素质	进一步提升群众文化体育水平
		可持续影响	推进龙岗文体旅游事业发展，为打造创新龙岗、东部中心、产业高地、幸福家园提供高品质文体旅游支撑。	完成进一步发展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我局服务满意度	满意度不低于 90%
			群众对我区文化体育活动满意度	满意度不低于 9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